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張寶儷  
電話：04-7531880  
電子信箱：a63020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3037147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審查要點、日程表及相關表件(共3個電子檔案)(0371474A00\_ATTCH4.doc、0371474A00\_ATTCH5.doc、0371474A00\_ATTCH7.rar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及主任候聘人員甄選  
著作給分審查日程表及相關表件(送件一覽表、複查申請表  
、著作領回委託書)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彰化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及主任候聘人員甄選著作給分審查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本縣10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及主任候聘人員甄選著作給分審查日程如下：

(一)103年11月10日(星期一)至14日(星期五)：著作審查送件，送件得親送或郵寄，應於103年11月14日下午3時前送達南郭國小介聘中心，「彰化縣教育人員著作審查送件一覽表」電子檔並請寄至指定電子郵件(maruko545@mail.nges.chc.edu.tw)彙辦。

(二)103年11月21日(星期五)上午9時(暫定)：召開審核會議(送件人無須到場)。

(三)103年11月28日(星期五)前：本府以行政公告通知送件人著作核定分數。





(四)103年12月3日(星期三)下午2時至3時：送件人對著作分數核給如有疑義，請填妥複查申請表格向南郭國小介聘中心提出申請(複查結果將於103年12月12日前由本府函復送件人)。

(五)10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前：本府以公文通知送件人著作核定分數(並以此作為校長及主任候聘人員甄選著作給分依據)。

(六)103年12月22日(星期一)至26日(星期五)：送件人請親自或委託他人(需填具委託書)於上班時間至南郭國小介聘中心領回著作審查送件資料。

三、每件著作送審以一次為限，101及102學年度已送審著作請勿重複送審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(含附件)

2014-11-05  
16:56:40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